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及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17年10月18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9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0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代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委托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设立“兴业信托-吉艾科技1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进行管理，信托计划主要投资于吉艾科技（300309.SZ）股票。

截至2017年11月16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累计购买吉艾科技股票【3,692,600】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85,866,137.00】元，成交均价为人民币【23.25】元，买入股票数量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7629%】。公司于2017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公告》。

截至2017年11月28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于2017年11月10日-11月28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共计买入吉艾科技股票【6,251,702】股，成交

金额为人民币【144,085,060.42】元，成交均价为人民币【23.05】元，买入股票数量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291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2017年11月28日至2018年11月27日。

特此公告。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8日